

证券代码：600266

证券简称：城建发展

公告编号：2025-53

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2025年10月30日，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5年10月20日通过书面及电子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7人，实际参会董事7人，董事长齐占峰主持了会议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关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议案

同意公司对北京合院、龙樾合玺、府前龙樾、北京国际社区等项目的部分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，计提金额为86,279万元。

表决结果：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 2025-54 号公告。

（二）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2025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。

（三）关于聘用公司 2025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

公司拟聘用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，2025 年年报审计业务的报酬为 120.00 万元，2025 年内部控制审计业务的报酬为 40.00 万元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 2025-55 号公告。

（四）关于兴荣公司向银团申请不超过 22 亿元贷款的议案

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北京城建兴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兴荣公司”）负责开发建设国誉燕园朗润项目，为满足项目建设资金需求，同意兴荣公司向由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市分行、广发银行北京顺义支行、北京农村商业银行昌平支行组成的银团申请项目开发贷款不超过 22 亿元，贷款期限 4 年，并以国誉燕园朗润项目土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作为抵押担保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五）关于修订贯彻落实“三重一大”决策制度实施办法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六）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续保的议案

公司投保的董责险已到期，同意公司继续投保董责险，投保额度 1 亿元，保障期限一年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七）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

公司参考所处地区经济发展状况和行业薪酬水平，结合自身实际情况，拟对独立董事津贴标准进行调整，调整后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 20 万元（税前），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。

独立董事宋建波、周清杰、张成思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4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议，会议决定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（八）关于设立合作公司开发东小口项目的议案

同意公司与北京蓝华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蓝华宇公司”）共同出资设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合作公司，负责北京市昌平区东小口镇贺村中滩村组团 B 地块重点村旧村改造项目 CP02-0405-0001 地块（以下简称“项目”）具体开发运作。

合作公司名称为北京城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定为准），注册资本 100,000 万元人民币，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 80,000 万元，占股权比例 80%；蓝华宇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 20,000 万元，占股权比例 20%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以上议案三、七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，股东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31 日

● 报备文件

1.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
2.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决议
3. 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决议